

2026年度内蒙古自治区文化馆美术书法摄影部展陈设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QY2026-ZB0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2026年度内蒙古自治区文化馆美术书法摄影部展陈设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25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自治区文化馆。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2026年度内蒙古自治区文化馆美术书法摄影部展陈设计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6年度内蒙古自治区文化馆美术书法摄影部展陈设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2026年度内蒙古自治区文化馆美术书法摄影部展陈设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响应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如响应供应商合同分包的, 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响应供应商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型企业。;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1-28 09:00:00到2026-02-03 17:00:00。

获取方式: 线上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2-09 15:0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绿地腾飞大厦S2座306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2-09 15:0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绿地腾飞大厦S2座306室。

七、其他

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自治区文化馆。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自治区文化馆

地址：呼和浩特市回民区阿拉善北路街道群艺馆巷1号

联系人：常乐

电话：18048373251

邮件：qyxmglzx@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清云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高赞

电话：18748162681

邮件：qyxmglzx@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高赞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内蒙古清云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内蒙古清云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内蒙古自治区文化馆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 2026 年度内蒙古自治区文化馆美术书法摄影部展陈设计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概况

项目编号：QY2026-ZB001

项目名称：2026 年度内蒙古自治区文化馆美术书法摄影部展陈设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据实结算，总价不超过 250000.00 元

采购需求：详见磋商文件

包号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最高限价 (元)	所属 行业
1	2026年度内蒙古自治区文化馆美术书法摄影部展陈设计项目	1	详见磋商文件	据实结算，总价不超过 250000.00 元	其他未列明行业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响应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响应供应商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响应供应商应



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型企业。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 年 01 月 28 日至 2026 年 02 月 03 日, 每天上午 9:00 至 12:00, 下午 2:00 至 5:0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发送签字盖章的下列资料及供应商的邮箱、联系人、联系电话到 qyxmglzx@163.com。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有效的营业执照;

(3) 2024 年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出具“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格式自拟);

(4) 近半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或出具“参加采购活动前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格式自拟);

(5) 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同时参加本项目承诺函(格式自拟);

(7)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方式: 线上获取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 年 02 月 09 日 15 点 00 分

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绿地腾飞大厦 S2 座 306 室

五、开启

时间: 2026 年 02 月 09 日 15 点 00 分

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绿地腾飞大厦 S2 座 306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次公告在“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gg.nmgztb.com.cn)上发布公告,

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内蒙古自治区文化馆

地 址：呼和浩特市回民区阿拉善北路街道群艺馆巷 1 号

联 系 人：常乐

电 话：1804837325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内蒙古清云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绿地腾飞大厦 S2 座 305、306 室

联 系 人：杨女士

联系方式：13171037282

内蒙古清云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01 月 27 日

